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）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5 年 9 月 13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基金名称           | 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基金简称           | 广发聚富混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基金主代码          | 27000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     |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公告依据           | 《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<br>《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 |                 |
|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| 恢复大额申购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25 年 9 月 15 日 |
|                |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25 年 9 月 15 日 |
|                |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25 年 9 月 15 日 |
|                | 恢复大额申购（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）的原因说明                |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     |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，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取消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）业务限额，具体措施如下：自 2025 年 9 月 15 日起，本基金取消原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）合计不得超过 5,000,000.00 元的限额，恢复正常的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）业务。

如有疑问，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95105828 或 020-83936999，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[www.gffunds.com.cn](http://www.gffunds.com.cn) 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

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负责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 13 日